

福田区教育局2024年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单位名称	随机抽查事项						检查主体（市、区、街道）	检查方式	检查依据	检查比例及频次
		检查类别	检查项目	具体内容	具体内容分类	是否为部门联合事项	行政检查/行政处罚				
1	福田区教育局	对民办幼儿园的检查	办学资质	幼儿园有园舍建筑消防验收合格证明（消防备案资料）、食品卫生许可证、《税务登记证》、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》、《组织机构代码证》、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》等相关有效证件。	B	是	行政处罚	区	实地检查	《深圳经济特区学前教育条例》 《关于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办学行为推进素质教育的若干意见》 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 《深圳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2 年秋季学期幼儿园招生工作的通知》 《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规范》 《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》	比例：7.1%。 频次：每年至少1次。
			行政管理	幼儿园理事会（或董事会）制度健全，依法履行幼儿园章程，管理机构、制度健全；管理人员配备齐全，全职参与管理，无擅自离岗或转岗现象；幼儿园党、团、工会等机构健全，定期组织活动。	A	是	行政处罚	区			
			教职工管理	按《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标准》的规定配备各类人员，人员配备齐全合理，师幼比达标；幼儿园教职工均具备岗位任职资格，持证上岗率达100%。	B	是	行政处罚	区			
			招生管理	严格执行审批机关批准的招生层次和办学规模，没有招收亲子班，班级人数符合国家和省相关规定；执行我市幼儿园招生管理相关要求，幼儿就近免试入园，无提前招生和其他违规招生行为。	B	是	行政处罚	区			
			安全管理	建立幼儿园安全管理、幼儿园教职工安全责任制、幼儿园安全应急处置等制度，将安全教育融入幼儿园一日生活，与教职工签订安全责任书；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，校舍定期检查、有维护维修记录，无安全隐患；消防设施完备正常，消防通道畅通。	B	是	行政处罚	区			
			保育教育管理	科学合理安排幼儿一日生活作息时间，做到动静交替；教育教学内容和形式符合《幼儿园工作规程》和《3-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相关要求。	A	是	行政处罚	区			
			财务管理	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、现金、固定资产管理制度、会计档案管理制度。	B	是	行政处罚	区			
		对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 的检 查	教师资格	培训机构是否在场所显著位置公示教师的姓名、照片、任教班次及教师资格证号等。	A	是	行政处罚	区	实地检查	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》 《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办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	比例：28%。 频次：每年至少1次。
				培训机构内是否有聘用在岗教师（含民办中小学在职在岗教师）。	B	是	行政处罚	区			
				所有教职员工是否有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。	B	是	行政处罚	区			
			培训行为	学科类培训是否公示班级名称、培训内容、培训时长、招生对象、进度及上课时间等。	A	是	行政处罚	区			
			收费管理	培训机构财务管理是否规范，有无在公示栏中公示预收费专用监管账户、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等信息。	B	是	行政处罚	区			
			党的建设	培训机构有无加强党的建设，有正式党员3人以上的，是否成立党的基层组织。	A	是	行政检查	区			